

檔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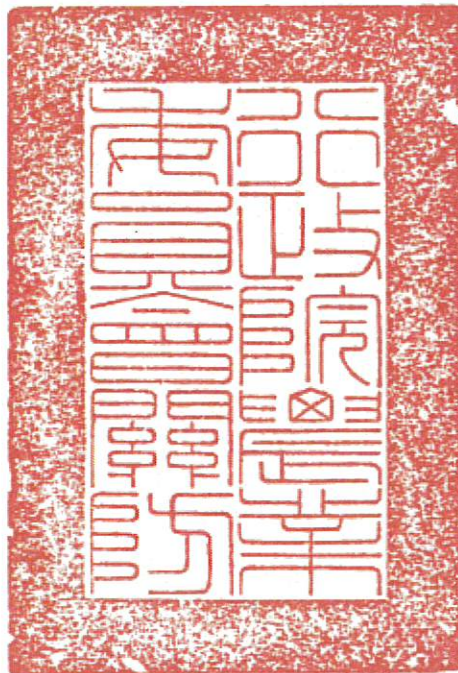
保存年限：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4月7日

發文字號：農林務字第1111700309號

附件：



主旨：修正「野生動物保育法第三十一條第一項所定有害生態環境、人畜安全之虞之原非我國原生種陸域野生動物種類」，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一年四月十五日生效。

依據：「野生動物保育法」第三十一條第一項。

公告事項：

- 一、修正「野生動物保育法第三十一條第一項所定有害生態環境、人畜安全之虞之原非我國原生種陸域野生動物種類」。
- 二、修正公告前已飼養或繁殖本次增列之野生動物「海蟾蜍」所有人或占有人，應於一百十一年六月十四日前依野生動物保育法第三十一條第一項及第三項規定，報請當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登記備查。非基於教育或學術研究目的，並經主管機關同意，不得再行繁殖。

主任委員 陳吉仲

野生動物保育法第三十一條第一項所定有害生態環境、人畜安全之虞之原非我國原生種陸域野生動物種類修正規定

學 名	中文名稱	備註
PHYLUM CHORDATA 脊索動物門		
CLASS REPTILIA(REPTILES) 爬蟲綱		
SQUAMATA 有鱗目		
Iguanidae 鬣蜥科 Iguanas		
<i>Iguana iguana</i> (except the captive-bred morphs such as albino, blue, red, and yellow types)	美洲綠鬣蜥（白色系、藍色系、紅色系、黃色系等人工培育品系除外）	
CLASS AMPHIBIA(AMPHIBIANS) 兩棲綱		
ANURA 無尾目		
Bufonidae 蟾蜍科 Toads		
<i>Rhinella marina</i> (Synonym : <i>Bufo marinus</i>)	海蟾蜍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函

地址：100台北市中正區南海路37號
聯絡人：王中原
電話：(02)2351-5441 #662
傳真電話：(02)23217661
電子信箱：jesse@forest.gov.tw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4月15日
發文字號：農授林務字第111161136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11170D000903_1111611361_111D2006833-01.pdf、
111170D000903_1111611361_111D2006834-01.pdf)

主旨：「野生動物保育法第三十一條第一項所定有害生態環境、
人畜安全之虞之原非我國原生種陸域野生動物種類」，業
經本會於111年4月7日以農林務字第1111700309號公告修
正增列「海蟾蜍」，並自同年4月15日生效，檢送公告影
本(含附件)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會111年4月7日農林務字第1111700309A號函續辦。
- 二、「海蟾蜍(學名：Rhinella marina)」為世界百大入侵種，
原產美洲熱帶地區，壽命長、適應力及繁殖力強，且會捕
食小型野生動物，毒腺(耳後腺)大而明顯，造成捕食之
肉食性動物中毒死亡，犬貓誤舔(食)亦可能發生致死現
象，威脅生態及人畜安全，目前已於南投草屯及周邊區域
發現野外族群。
- 三、為防止民眾飼養、繁殖之寵物個體不慎逸出野外，引發本
土生態浩劫，修正公告前已飼養或繁殖本次增列之野生動
物「海蟾蜍」所有人或占有人，應於111年6月14日前依野

電子文
件騎

5



生動物保育法第31條第1項及第3項規定，報請當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登記備查。非基於教育或學術研究目的，並經主管機關同意，不得再行繁殖。

四、併附辨識照片1份，敬請轉知所屬，如於各機關場域(農場、林場、營區、校園、遊憩區域等)發現入侵族群，可通報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農業局(處)或本會林務局協處。

正本：內政部、教育部、衛生福利部、交通部、國防部、文化部、海洋委員會、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客家委員會、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本會所屬各機關

副本：各縣市政府（含各直轄市及金門、連江兩縣）（含附件）

